



树立以民为本的权力观

作者:谢金辉 更新时间:2005-10-10 8:31:58 来源:作者惠寄 点击率:752

[摘要] 中国共产党代表着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其各级领导干部必须紧密围绕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以民为本的权力观,才能为人民执好政、掌好权。以民为本的权力观应包括权由民授、权为民用、权受民督三个方面的内容。

[关键词] 执政党 以民为本 权力观

权力是政治话语体系的基本范畴之一,指的是具备一定资格的主体为了一定目的并通过一定的方式,对客体作出一定行为的能力。在一切权力中,公共权力是最重要的权力。在我国,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正掌握和行使着广泛的公共权力,领导人民进行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权力运用的实效如何,不仅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能力,而且也决定着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兴衰成败。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是掌好权、用好权的基本前提。中国共产党代表着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其各级领导干部必须紧密围绕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以民为本的权力观。概括地讲,以民为本的权力观应包括权由民授、权为民用、权受民督三个方面的内容。

一、权由民授。纵览当今世界,几乎所有的国家都声称自己是民主国家,实行民主政治,尊崇“主权在民”的价值理念,一致认为人民是真正的权力主体。在西方,从2300多年前的亚里士多德,到资产阶级大革命时期的卢梭,直至现当代的各国政治家和政治学者,都打着捍卫人民自由、平等、权利的旗帜,为强大国家机器的建立、公共权力的行使作出种种理论上的论证。在东方的社会主义中国,“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早已写入宪法,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归根到底也是人民意志的体现。从我国的现实政治生活中来看,无论是党的领导干部,还是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干部,无论是委任的还是选举产生的,能够走上领导岗位,都通过了选举、选拔、考察、考核等相应的程序,实质上是经过了代表人民根本利益的党组织或人民代表的同意和授权,才能合法地行使公共权力。在各级领导干部队伍中,有的从宏观上掌握着国家的立法权、司法权、行政权等核心公共权力,也有的从微观上掌握着具体的人、财、物的调配权,这些权力的行使涉及到国家全局和人民生活的方方面面。如果领导干部不时时思考权力的来源,头脑中缺乏权由民授的观念,忽视权力合法性的背后是最广大人民的支持和肯定,就会产生“权力是上级给的”、“权力是靠个人奋斗得来的”等荒唐认识。一旦听任这些认识在党内泛滥开来,就可能在党内产生既得利益集团,动摇党的执政基础,威胁党的执政地位。因此,各级领导干部必须从巩固执政地位的战略高度,强化权由民授的观念,为权力的正确行使奠定可靠的思想基础。

二、权为民用。毛泽东同志讲过:“共产党除了全民族的利益,本身决无自己的私利可言。”这表明,对共产党人而言,权力不是什么神奇的东西,而是用来为人民谋利益的工具。共产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权力的受益者只能是人民,并非权力的直接掌控者。权力若为人民而使用,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人民的经济、政治、文化利益,则能够用得长久,权力的掌控者作为人民的一分子也能与人民一道共享改革发展带来的繁荣成果;权力若为自己而使用,变成为自己的家人、亲属和身边的人谋求特殊利益的魔杖,甚至沦为人情、金钱、美色的奴隶,则用不长久,轻者早晚会把自己推上身败名裂、为人民所不齿的不归之路,重者会败坏党的执政形象,使党失去人民的支持而陷入执政困境。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明确向全党指出:“党的执政地位既不是与生俱来的,也不是一劳永逸的。”回顾历史,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在新民主主义革命中由小变大、由弱变强,从局部执政的狭小空间拓展到全国执政的广阔天地,就是因为党始终把为全体人民谋幸福作为最高目标,善用、慎用人民赋予的权力,从不为某些人、某些团体而滥用权力。当今世界上一些国家长期执政的大党、老党在新的时代背景下,丧失了政权,其中一个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人民赋予的权力异化为少数人牟利的工具,从而失去了人民的支持。前苏联一份报纸在1989年调查民意时发现,85%的民众认为苏联共产党仅代表自身的利益,已不再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 and 人民的代言人。由此不难理解,为何苏联共产党宣告解散时会出现人民的集体失

语了。墨西哥革命制度党、印度国大党、印尼专业集团等政党也是因为把公共权力作为维护自己小集团特殊利益的“保护伞”，而激起本国人民对其执政合法性的质疑，使其长期执政的风光不再，难逃沦为在野党的历史命运。这是“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历史铁律的生动体现，也正是胡锦涛同志反复强调“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的根本原因。

三、权受民督。“权力导致腐败。绝对的权力导致绝对的腐败。”权力是一柄双刃剑，既可以用来为人民谋福祉，也可能成为侵害人民利益的“魔戒”。原山东省泰安市委书记胡建学在铁窗内反思自己犯罪的根源时，坦言官当到他这一级就没人监督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在设计和安排政治制度时，以人人皆无赖原则为出发点，以健全和规范权力运行机制为核心，强调构建以三权分立、权力制衡为重点内容的民主政治模式，来控制权力对公民权利的吞噬。中国不能照搬照抄在他国社会土壤中生长成熟的政治体系，但要汲取其体现人类共同文明和智慧的思想，拿来为我所用。所以，各级领导干部在牢记“权由民授”、实践“权为民用”的同时，还要不断强化“权受民督”的意识，自觉把权力的运行置身于人民可以控制、可以监督的各个环节之中，使权力天然存在的恶性膨胀的势能得以有效遏止。在党内，一方面要强化党员的主体意识，大力发展党内民主，保障党员充分行使知情权、选择权、参与权、监督权；另一方面，要突出贯彻集体领导的原则，探索新形势下健全完善民主集中制的新举措，防止权力的过分集中和失控运行。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要培育民主意识，弘扬民主作风，鼓励党员说真话、说实话、说心里话，努力营造领导愿受监督、党员敢于监督的良好氛围。在执政过程中，党要切实转变执政方式，围绕法治政府、透明政府、有限政府、责任政府等目标理念，通过实行公民听证、专家咨询、政务公开、畅通信访等措施，扩大政治参与，建设政治文化，使权力的秩序在强大的公民社会中得以稳定和规范。在社会上，党的各级领导干部要自觉遵守党纪国法，使自己八小时以内和以外的言行都能经得起人民的监督，维护好执政党的先进形象。

作者联系方式：中共湖北省委党校3---7信箱 邮编：430022
EMAIL: xiejinhui1973@yahoo.com.cn
电话：027-63084478

声明:1. 本网站为纯公益性学术网站，无任何商业目的。因部分文章来源于网络，如有侵权请来邮或来电告知，本站将立即改正。
2. 刊载此文并不代表本网站同意其观点，仅为提供更多信息，以作参考。

[关闭]

Copyright@ 2004-2005 版权所有 华中师范大学 政治学研究院 All Rights Reserved

鄂 ICP 备 06017897 号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珞瑜路 152 号 E-mail: ccnucp@163.com